

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 2021 年广东省在澳门特别行政区 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的公告

各金融机构：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组建 2021 年广东省在澳门特别行政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有关事宜的通知》，结合各机构资质实力、债市能力、报名意愿等情况，确定中国银行澳门分行等 16 家机构为 2021 年广东省在澳门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2021 年广东省在澳门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
承销团成员表



2021年广东省在澳门发行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 承销团成员表

序号	机构名称	备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全球协调人）
2	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
7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8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9	澳门华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10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承销团成员
11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1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承销团成员
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承销团成员
15	招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16	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团成员

注：以上机构排名不分先后。